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9樓
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81013655
電子信箱：1144@twse.com.tw

受文者：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臺證上一字第10900101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0010159A00_ATTCH1.xlsx)

主旨：修訂「金融業IFRSs會計項目及代碼」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案經報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109年6月9日銀局(法)字第1090210695號准予備查。
- 二、參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經營自行買賣具證券性質之虛擬通貨業務管理辦法，配合修改本公司「金融業IFRSs會計項目及代碼」，自109年第2季起開始適用。前開附件亦置於本公司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專區 <https://www.twse.com.tw/IFRS>「訊息中心/法規資訊」供下載。

正本：國內各上市公司、各第一上市公司、各未上市（櫃）之公開發行公司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含附件)、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含附件)、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含附件)、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含附件)、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含附件)、本公司上市二部(含附件)、券商輔導部(含附件)

